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18-020 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04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0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置换时间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

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有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83,582.11 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经核查，激励对象邓凯等 2 人因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需回购注销上述 2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 57,475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5.378 元/股，监事会同意将上述 2 人共计限制性股票 57,475 股进行回购并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关联交易是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及价格操纵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同意公司本次提交的《公司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天音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认真审阅了该关联交易事项，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安集团”）具有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及机电安装工程三项总承包一级资质，先后参与并承建了深圳市市民中心工程、深圳宝安机场候机楼工程等

多项大型重点工程，具有较强的工程总承包能力。本次天音通信与建安集团合作旨在充分利用建安集团综合实力做好天音大厦项目建设。本次项目建设承包的合同价格是以公允价格为依据并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04 月 24 日